

◆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世纪90年代 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

主 编 罗大华
副主编 刘邦惠

20 世纪 90 年代

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

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
中国犯罪学研究会犯罪与矫治心理学专业委员会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20 世纪 90 年代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罗大华主
编. —北京: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2001. 8
ISBN 7-5620-2148-1

I. 二... II. 罗... III. 法制心理学—研究—中国
IV. D90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63190 号

责任编辑 齐 心
出版发行 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经 销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承 印 清华大学印刷厂

787×1092 16 开本 38.5 印张 980 千字
2002 年 4 月第 1 版 2002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5620-2148-1/D·2108
印数: 0 001-2 000 定价: 58.00 元

社 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土城路 25 号
邮政编码 100088
电 话 (010)62229563 (010)62229278 (010)62229803
电子信箱 zf5620@263.net
网 址 <http://www.cupl.edu.cn/cbs/index.htm>
声 明 1.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2. 如发现缺页、倒装问题, 由本社发行科负责退换。

编者说明

1994年出版了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组织编纂的《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十年》一书，书中全面反映了80年代我国法制心理学的研究和发展状况。进入90年代以后，我国法制心理科学的研究又有了新的进展。在21世纪伊始，回顾一下上个世纪90年代我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的情况，对新世纪开展法制心理研究，无疑将有所裨益。为此，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中国犯罪学研究会犯罪与矫治心理学专业委员会决定编纂《20世纪90年代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一书。

本书包含六个部分：(1) 专稿：90年代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2) 大事记与文献资料；(3) 著作简介；(4) 论文摘要；(5) 法制心理学工作者名录；(6) 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报告刊文集资料索引。

编排体例大体是：文献资料按时间先后顺序排列；著作简介按出版时间先后顺序排列；论文提要先按分支学科排列，再按发表时间顺序排列；人名录按姓名汉语拼音顺序排列；资料索引先分类后按发表时间顺序排列。

稍感遗憾和不足的是，截止发稿之日，有些地区和研究者尚未交来有关资料，也有的资料离入选要求相差甚远，无法收入；另外，由于条件所限，所载资料和索引也难免有疏漏之处。

本书主编罗大华，副主编刘邦惠，陈蔚、俞亮、王志华、李增福、唐彦做了大量技术性工作。

本书出版得到了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特致谢忱。

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
中国犯罪学研究会犯罪与矫治心理学专业委员会

2001年7月10日

总 目 录

编者说明	(1)
90 年代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	(1)
大事记与文献资料	(27)
著作简介	(99)
论文摘要	(209)
法制心理学工作者名录	(503)
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报刊文集资料索引	(555)

90 年代中国法制心理学 研究的回顾与展望

目 录

一、90年代我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概况	(3)
二、研究的拓宽与深入	(6)
三、对国外法制心理学研究的评介	(15)
四、为社会实践服务的三大成果	(16)
五、体会与展望	(23)

90 年代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的回顾与展望

罗大华

1994 年出版了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组织编纂的《中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十年》一书,书中全面反映了 80 年代我国法制心理学的研究和发展状况。进入 90 年代以后,我国法制心理科学的研究又有了新的进展,本文对此特作回顾,并对未来的发展略作展望。

一、90 年代我国法制心理科学研究概况

(一) 出版一批著作、教材,发表一批论文

90 年代共出版著作、教材 71 种。据不完全统计,共发表论文 937 篇,分类统计如下表所示:

90 年代法制心理学论文发表数

类 别	细 目	数量	总计
概述	发展状况	24	937 (篇)
犯罪心理形成的原因	研究方法	23	
	一般原因	23	
	生理和心理因素	16	
犯罪心理的形成和发展变化	社会因素	17	
犯罪心理结构		5	
不同犯罪类型心理		7	
	杀人和暴力犯罪心理	10	
	强奸犯罪人心理	8	
	抢劫犯罪心理	7	
	经济犯罪心理	37	
	诈骗犯罪心理	9	
	盗窃犯罪心理	7	
	情绪型犯罪心理	10	
	初犯、累犯和惯犯的心理	2	
	故意和过失犯罪的心理	7	
青少年犯罪心理	其他犯罪的心理	42	
老年犯罪心理		201	
女性犯罪心理		2	
群体犯罪心理		10	
变态心理与犯罪		14	
犯罪心理的预测与预防		45	
侦查心理		68	
审讯心理		72	
审判心理		24	
证人证言心理和被害人心理		2	
罪犯改造心理		13	
司法人员和律师的心理素质		171	
		61	

从以上统计可知：基本理论方面的论文 115 篇，占 12.2%，不同类型犯罪心理方面的论文 411 篇，占 43.9%；应用方面的论文 411 篇，占 43.9%；最多为青少年犯罪方面的论文，共 201 篇，占 21.4%，其次为罪犯改造心理方面的论文，共 171 篇，占 18.2%。这种分布状况是正常的。因为尽管 90 年代出版的著作、发表的论文在数量上不及前 10 年（前 10 年出版著作 102 种，发表论文 1998 篇），但在质量上却有了较大的提高。

（二）多次举行学术会议

举行学术会议是促进学科内部相互交流，共同探讨，提高整个学科学术水平，使理论更好地为社会实践服务的重要途径，受到了本学科研究人员的高度重视和欢迎。在 90 年代，举行了以下几次会议：

1. 1994 年 10 月由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主办，湖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承办，在湖北省武汉市召开了全国首届中青年法制心理学工作者学术研讨会。出席这次会议的 31 名代表来自公检法司、国家安全部门、政法院校、综合性大学法律系，涉及全国 16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这次会议共收到论文 28 篇，涉及到了以下几方面的课题：法制心理学基本理论研究，犯罪心理研究，刑罚心理效应，预审心理研究，罪犯改造心理，行政诉讼心理，证人证言心理以及各类违法犯罪心理。会议的宗旨是培养跨世纪法制心理学工作者，因此，会议以中青年法制心理学工作者为主体，专门为他们提供讲坛和切磋交流的机会，这在本专业的学术活动史上还属首次。同时，这次会议提交的论文具有多元化、全方位、内容新、时代感强的特点，尤其是市场经济条件下的法制心理和违法犯罪心理问题成为这次会议讨论的热门话题。这次会议还对未来的工作和学术活动提出了三方面的设想和建议：第一，进一步培养造就跨世纪新一代的法制心理学专门人才；第二，明确法制心理学是一门应用科学，应如何将更好地为实践服务作为今后理论的研究方向；第三，提倡良好的学风与扎实、刻苦的治学精神。

2. 1996 年 10 月中国犯罪学研究会犯罪与矫治心理专业委员会成立大会暨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第六次学术研讨会在四川省成都市召开。参加这次会议的有来自全国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中央有关部门的代表共 112 人，会议的主题是成立中国犯罪学研究会犯罪与矫治心理专业委员会，它既具有犯罪学研究的宏观视野，又运用了心理学的原理和技术，发挥了两者的优势，为更好地研究犯罪问题，尤其是犯罪心理矫治，更有效地打击犯罪与改造罪犯在组织机构方面提供了更为有力的保障。这次会议共收到学术论文 84 篇，其中犯罪心理尤其是类型犯罪心理的论文最多。其特点主要有：第一，反映近几年我国刑事犯罪的新动向及其心理原因，并对预防此类案件的发生提出了建议，为决策部门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提供了有用的参考。第二，总结了近几年对犯罪人开展心理矫治工作的成功经验，提出了在我国监狱和劳动教养机关开展矫治工作的操作体系，探讨了心理矫治工作的理论依据，对于改进与深入开展对罪犯、劳教人员的心理矫治工作具有一定的指导作用。第三，在研究方法上，逐渐摆脱了单纯的逻辑推理和思辨式的研究方法的影响，更加注重实证研究，运用心理测试和实验研究方法更加熟练，其成果具有较大的实用价值。

3. 1999 年 5 月，由中国犯罪学研究会犯罪与矫治心理专业委员会与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主办，由湖北省监狱管理局承办的全国违法犯罪心理及矫治学术会议在湖北省襄樊市召开。参加会议的代表共有 103 人，收到代表提交的学术论文 67 篇。本次研讨会的特点是：主体突出，绝大多数的文章都是紧紧地围绕着违法犯罪的心理与矫治问题展开；其次，监狱、劳教系统的文章多，而且水平有很大的提高，无论是心理矫治问题，还是

不同罪犯心理分析，都有一定的深度；再次，学术交流与经验交流相结合，会上会下学习相融合，理论紧密联系实际，代表们相互尊重相互理解，以学术及其实践价值为己任，既尊重学术，又强调实务。

4. 2000年7月由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广东省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和中国政法大学犯罪心理学研究中心共同主办，广东省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具体承办的“全国毒品违法犯罪心理学术研讨会”在广州召开。参加本次会议的共有来自全国各地的80多位代表，并提交了80多篇学术论文。本次大会取得了以下共识：（1）在毒品违法犯罪的问题上，观念应当有所更新，应当消除那种认为毒品犯罪难以控制，吸毒心瘾难以矫治，研究者很难在这一问题上有所作为的悲观的想法。许多科研成果已经为戒毒工作带来了新希望。（2）大家普遍认为贩毒、吸毒绝不仅仅是个人的问题，更主要的是一个社会问题，涉及社会的方方面面，因此要采取综合治理的模式。而在戒毒问题上则可采用社会——生理——心理模式，多种方法并举。（3）研究成果应转化为具有社会应用价值的成果，要扩大研究成果的影响，为领导决策提供参考，向实际部门推广应用。

5. 根据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2000年工作安排，2001年1月5日，由中国心理学会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主持，民主与法制杂志社、农民日报内外部、法制日报内参部、北京天地法律事务所合办的农民诉讼心理研讨会在北京召开。这次研讨会和以往的学术研讨会相比，有以下几个特点：（1）不仅有法制心理学工作者参加，而且邀请了民法学家、诉讼法学家、犯罪学家参加，集理论工作者与实际工作者于一堂，具有跨学科、多角度，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特点。（2）选择了若干农民参与诉讼的典型案列作为素材，邀请参与诉讼的当事人谈他们的实际感受，供研究者参考，使研究会更具有现实性与针对性。（3）邀请新闻界、舆论界介入，将一系列热点问题与敏感问题公之于众，将会议的学术见解通过媒体传播，以期引起司法界乃至社会各界的重视，进一步帮助农民解决好参与诉讼的问题，从而推进民主与法制建设。这次会议对在农民诉讼中诉讼当事人对法官、律师抱有的希望和担心，各诉讼参与人应具备的心理素质，行政诉讼对农民心理的影响，行政官员的干预和新闻媒体的介入对农民诉讼心理的影响等几个方面的课题进行了广泛而又深入的探讨，并取得了一定的共识。

（三）学科的队伍建设

进入90年代以后，法制心理学这门学科逐渐受到了社会各方面的重视，学科队伍逐渐壮大，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会员状况。从1996年成都会议召开以后，中国犯罪学研究会犯罪与矫治心理学专业委员会共有正式会员100多人，委员单位12个。法制心理专业委员会系统有会员1000余人。从人员的构成来看，有来自各政法院校、综合性大学的政法院系以及预防犯罪研究部门的专业科研人员，也有公检法司各个部门直接打击刑事犯罪和对罪犯及劳教人员进行改造的工作人员，其中来自实际工作部门的人员占据了绝大多数，体现了科研与实践相结合，理论以实际工作为导向的工作方针。

2. 课程设置。目前，在全国各级政法、公安、警察、司法院校中已普遍开设了《犯罪心理学》这一课程，并已成为某些专业的主要课程。而在公安、警察院校还有针对性地开设了《刑事侦查心理学》、《警察心理学》等课程，司法警官院校还开设了《罪犯改造心理学》或《罪犯矫治心理学》等相关的专业课程。

3. 研究生的培养。1993年，中国政法大学刑法学专业开设了犯罪心理学专业方向硕士

点。从此,我国犯罪心理学学科开始了培养研究生。该研究方向每年招收研究生1名至4名。从1999年开始,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开设了应用心理学专业硕士点,开始招收犯罪心理学和犯罪心理测试技术专业方向的研究生。

4. 举办培训班。为了培养和提高犯罪心理学师资队伍,以适应教学和科研需要,1998年中国政法大学犯罪心理学研究中心举办了犯罪心理学师资培训班,参加培训班的有来自全国各地的教师50余人。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心理测试中心举办了9期犯罪心理测试技术讲习班,学员有500余人。为了推动罪犯心理矫治工作的开展,司法部监狱管理局、中央司法警官教育学院及一些省、市的监狱管理局或监狱举办了不同层次的罪犯心理矫治业务培训班。

二、研究的拓宽与深入

(一) 研究领域的进一步拓宽

90年代以来,法制心理学的研究领域进一步拓宽,涉足一些新的研究课题,为充实和完善法制心理学学科体系做出了重要贡献。这些成果可以归纳为三类:

1. 整体研究领域的扩展。林秉贤、张克荣著的《法律心理学》(辽宁人民出版社1987年8月第1版,1996年8月第2版)。本书首次提出了社会心理承受力犯罪原因论的假设,进行了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角色顺应、代差关系与观念冲突研究,以及心理调适与犯罪预防相关关系的研究等等。作者在书中还提到了进入90年代以后法制心理学界不论在理论深度上还是在研究方法上都处于停滞阶段这一紧迫问题,值得整个学界思考。

罗大华、何为民、解玉敏著的《司法心理学》(人民教育出版社1999年9月第1版)一书,站在当代司法心理学的前沿,对该领域进行全面的介绍,该书选择了刑事司法和民事司法活动中有关的心理学问题作为论述的主体,着重研究了司法活动中的主体与客体,控方与辩方,双方当事人与诉讼参与人之间复杂而又交互作用的人际关系,以及由此产生的与司法活动相关联的特殊的心理现象与心理活动规律,对司法心理学的研究有着重要的理论意义与广泛的应用价值。

邱国梁主编的《犯罪与司法心理学》(中国检察出版社1998年9月出版)第一次将司法心理学作为与犯罪心理学具有同等地位的一门独立学科提了出来,但同时认为犯罪心理学与司法心理学是有紧密联系的,从一定的意义上说,司法心理学是建立在犯罪心理学基础上的。在关于罪犯的教育改造心理是否应属于司法心理学的范畴之内这个问题上,作者认为罪犯的教育改造过程仍属于刑罚的执行过程,没有离开司法,所以把罪犯教育改造心理学纳入司法心理学的范围是顺理成章的。本书的理论价值和实践意义在于作者从被控客体——犯罪人的心理研究进而触及其对立面施控主体——司法心理的研究,并将矛盾双方紧密结合在一起进行深层的本质揭示,从而完整地掌握了两者之间的互感效应的真谛。其中有不少创新见解,为我国的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和刑事司法部门与犯罪做斗争提供了重要的理论和实践依据。

2. 专门领域研究的开展。邬庆祥、陈和华编著的《刑事心理学》(法律出版社1999年8月出版),全书十二章。作者将刑事心理学界定为研究与刑事司法工作有关的心理学问题的学科。作者在书中论述了刑事心理学的概念、犯罪心理的概况、犯罪行为心理的发生机制、犯罪人的一般个性特征、不同类型犯罪人的心理特征、变态心理与犯罪、侦察心理对策、审讯心理对策、刑事审判心理对策、证人证言心理及其对策、改造罪犯的心理对策、刑事司法工作者的心理素质等方面的问题,从一个新的角度提出了研究的方向,给人以启发。

王洪山主编,沈洪、王峙浩副主编的《刑事警察心理训练与选拔》(天津人民出版社

1997年出版)以当前存在的警力不足,只能通过素质教育来提高战斗力这一问题为切入点,具体阐述了刑事警察的心理素质。进而深入阐述了关于心理测量的理论、基本要求及正确的使用技术,并重点对刑事警察工作内容进行心理分析及权重所含心理因素,为制定刑事警察特殊能力量表提供了科学的理论依据;此外该书详细说明了有关刑事警察的心理训练理论、概念、内容、方法和措施,具有较强的操作性。该书是国内关于警察职业心理训练与选拔领域内的第一部著作,填补了我国这一领域的空白。

张振声著的《警察访谈技术》(警官教育出版社1999年出版)是作者在国外研究成果的总结。主要从心理学的角度论述了警察访谈一般群众、犯罪嫌疑人、证人、受害人的技巧。其《警察心理测试技术通论》(警官教育出版社1999年出版)从理论上探讨了警察测试的基本问题,为开展警察心理研究提供理论上的指导。其《现代警察心理学——一种心理选拔和训练的观点》(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1999年出版)是世界警察心理学领域第一部全面系统总结和论述警察心理学的专著。该书系统介绍了作者在警察心理学方面开展的多项研究及其成果,收录了作者编制的心理测试工具及训练的方法与标准等。

丁文俊著的《询问心理语言研究》(警官教育出版社1997年8月第1版,1998年4月第2版)的内容分别是语文语言心理学研究总论,询问语言设计的基础——对询问对象的心理分析,询问语言的结构与机制——各种语言材料的综合运用,询问语言的运用——询问的心理语言对策。作者提出了“询问心理语言”这一课题,并将内容定位于“在简单的理论框架下总结实践性方法”的层次。作者的研究基点是:一个契合点;询问语言的设计与运用;一条连接线;心理分析——语言设计——心理作用——心理分析……,为全面、动态地把握询问规律进行了综合性的研究。

杨道金、张泽民著的《中国刑侦测谎大揭秘》(中国文联出版社2000年5月版),虽不能完全算是一本专门的学术著作,但作者全面记录和描述了由武伯欣等同志研制的犯罪心理测试技术是如何在10年左右的时间内在我国逐步推广、应用、开发和完善的。从中我们既可以了解到心理测试技术在世界范围内的产生及发展过程,又可以详细地看到我国的专业研究人员是如何将这一技术从国外引进后又进一步针对我国国情加以科学改进的艰辛历程。可以说,这是我国有关犯罪心理测试技术的第一部专门的著作,具有重要的史料和科研价值。同时书中也描述了大量案例,生动地记述了这项技术在侦查、审讯、破案方面所取得的重大成绩,揭开了长期以来笼罩在测谎技术头上的神秘的面纱,使人们对犯罪心理学在司法实践中的应用产生了极大的兴趣,无疑为扩大本学科在社会生活中的影响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任克勤主编的《被害人心理学》(警官教育出版社1997年12月出版),这是国内正式面向社会出版的第一本关于被害人心理的研究专著。该书的特点首先在于其体系较为完整。既有被害人学的基础理论研究,又有占主体地位的分类应用研究,还有中外有关被害人心理的比较研究;从研究所涉及的范围来看,有被害人的类型、被害人心理现象的种类研究;既研究真被害人的心理,也研究假被害人的心理,又研究不同性别、年龄、职业的被害人心理;既体现了法学的角度,又兼顾了犯罪学的角度;既研究被害人被害前的心理,又研究被害过程中的心理,还研究被害后以及诉讼阶段的被害人心理;既有心理过程的研究,又有心理状态、心理倾向和个性特征的研究;既有普通心理学基础,又有社会心理学理论的运用。其次本书在理论和实践方面结合的十分紧密。本书的主编及作者都是公安院校从事业务教学研究的教师,他们注意在研究过程中同公安、司法实践紧密结合,在书中运用了大量的第一手素材和统计数据。再次,这本书的内容有不少开拓之处,如关于被害过程的心理规律,被害异

化心理,假被害人心理;对市场经济条件下新型被害形态也注意了研究。此外,对家庭暴力、吸毒、卖淫问题以及既被害又害人的双重因素的现象作了大胆的探索。总之,以上这些特点都说明了这本书具有较高的学术和应用价值。

武伯欣著的《跨世纪的犯罪问题——中国犯罪预测研究与思考》(重庆出版社1996年10月出版)是作者经历实践调查和深入研究后写成的具有重要理论价值和实践价值的专著,内容包括:开展跨世纪犯罪预测研究的若干问题;2000年中国社会公共安全变化趋势的预测,提出预测模型和非平衡系统预测理论;跨世纪的中国犯罪问题的宏观预测;跨世纪犯罪预测的系统动态分析依据;从卖淫嫖娼犯罪行为的演变剖析中国社会心理的变化趋势、社会个体心理的发展变化;对犯罪学、犯罪心理学研究中的重大理论问题的严谨思考;对中国社会的犯罪问题、犯罪心理预测的展望性推估。该书从犯罪心理学研究者的独特视角,分析预测了今后中国社会犯罪现象的社会心理和个体心理背景,填补了我国宏观犯罪现象和微观犯罪心理预测研究领域的空白。

刘兆祺著的《道路交通安全应用心理学》(警官教育出版社1998年2月出版)从道路交通安全的实际工作中发现问题,并从人的生理心理因素角度加以深入的研究。从学科体系上来看,交通心理学属于应用心理学的一个分支。它从道路交通参与者的心理与行为规律出发,发挥交通的功能;研究交通安全教育和训练问题;纠正道路交通参加者的意识与行为中的不安全因素;教育和纠正违章;研究如何减少和预防道路交通的过失犯罪问题等等。可以说,该书既为国内公安院校交管专业师生和研究人员提供教学研究参考资料,也为广大公安交警和交管人员提供了一本具有实用价值的书。

张先福主编的《驾驶员心理学》(群众出版社1994年出版)以驾驶员的心理活动为基础,运用普通心理学、法制心理学、心理卫生学、道路交通工程学、道路交通管理学和道路交通事故对策学等理论知识,分析研究了驾驶员这一特定职务活动过程中的心理活动。从驾驶员的感觉、知觉、注意、情绪、情感、气质、性格、能力、技能、适应性检查、人际协调、心理健康、生物节律,以及道路工程设计、汽车设计对驾驶员的心理影响和道路交通事故心理分析等方面,紧密结合工作实际进行了较为系统和全面的研究与探讨。

3. 罪犯改造心理学研究的扩展。张文华等人著的《罪犯心理矫治理论与实践》(群众出版社1997年3月出版)具有一定的新颖性。书中不仅介绍了当前国外罪犯心理矫治的新技术,新方法,而且将心理测试、心理咨询、心理治疗等理论、技术和我国监狱改造罪犯的实践紧密结合,并创造性地形成了具有中国特色的罪犯心理矫治理论体系。此外,作者紧密结合监管改造罪犯实际,对心理矫治的方法、程序和技巧等都作了详细介绍,对监狱的罪犯心理矫治,矫治技术,组织矫治工作,提高矫治水平具有重要的指导作用。

阮浩著的《罪犯矫正心理学》(中国民主与法制出版社1997年出版)的主要内容包括罪犯矫正心理学的对象、意义和方法,以及罪犯矫正心理学的发展概况;罪犯矫正的基本原理;矫正过程中的罪犯心理,包括罪犯矫正的个体心理以及交往和群体心理;罪犯心理的矫正。作者分析了罪犯矫正心理学的定义,并同时论述了罪犯矫正依赖于执行刑罚的具体(现实)条件,罪犯矫治是矫治与被矫治相互辩证运动的过程,应从现象到本质去揭示罪犯矫正的心理学规律这三方面问题。

宋鸿余主编的《心理健康教育读本》(军事谊文出版社1996年8月出版)论述了罪犯心理健康教育的一般问题,罪犯原有犯罪心理及矫正原则,罪犯的典型反改造心理及调控途径,罪犯的一般性消极心理与防止对策,罪犯不健康心理的自我矫治方法,罪犯心理咨询,

罪犯心理治疗。该书从理论和实践的结合上阐述了罪犯犯罪心理、反改造心理、一般性消极心理的发生、发展及其表现特征,突出阐述了对他们的防治对策、自我矫治方法以及心理咨询、心理治疗的一般问题,对罪犯教育提供了理论上的支持。

孙业华主编的《罪犯心理健康教育理论与实践》(湖南人民出版社1999年2月出版)是一本由多人撰写的论文集,作者来自湖南省内的各监狱。这本书可以说是对湖南省监狱系统从1996年下半年开始在全省的服刑犯中进行系统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所取得的成果的一次总结。这些文章对罪犯心理健康教育的意义、心理健康教育的有关理论,以及心理咨询、心理矫治工作的做法、体会进行了全方位的总结和探索,同时,还对心理健康教育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以及进一步搞好教育的措施展开了深入的讨论,具有重要的实践指导意义和学术价值。

侯绍臻、王有模主编的《服刑人员心理健康教育读本》(山东书报出版社1998年7月出版)是山东省90年代服刑人员心理矫治工作中许多成功经验的总结。该书的特点在于以鲜明的笔触,切入服刑生活的实际。对专业性较强的心理学知识,给以简单明了的介绍,对服刑人员经常出现的各种心理问题及症结,进行了恰如其分的剖析。是一本教育改造服刑人员的好教材。

鲁加伦主编的《中国未成年罪犯改造研究》(吉林人民出版社2000年出版)涉及心理学、犯罪心理学和罪犯改造心理学的内容,如关于未成年人的心理特征、未成年犯的思想、心理和行为特征、未成年犯的教育等。其中“未成年犯的心理卫生”和“未成年犯的生活指导”两章,有大量的犯罪心理学和罪犯改造心理学的内容,并提出了若干新见解。

刘邦惠著的《管教民警心理卫生》(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1999年6月出版)针对管教民警这一特殊职业所具有的紧张性、危险性和无序性,着重从理论上和实践上对管教民警心理卫生的有关问题进行了探讨。该书的内容包括心理卫生的基本理论,心理压力及其调适,挫折及其调适,人际关系与交往障碍,管教民警的心理卫生及自我调适和心理咨询与心理治疗。该书涉及到心理卫生学、人际交往心理学、发展心理学和性别差异心理学等心理学的分支学科的知识,介绍了一些心理学的实验研究,在理论的阐述上比较通俗易懂。此外,该书还介绍了一些了解自己、对自己进行心理调适的方式方法,具有较强的可操作性。

(二) 研究的深入

1. 犯罪心理学研究的进一步发展。90年代我国法制心理学研究在继续拓宽的同时,又在原有研究的基础上继续进行深入的探索,其中犯罪心理学仍然是这个学科体系中的主要研究领域,其研究取得的进展也最为显著,主要体现在以下的著作之中:《多元犯罪心理研究》(高锋著,讯通出版社1994年11月出版)、《马克思主义犯罪学》(邱国梁,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8年7月出版)、《犯罪心理学通论》(高士艺主编,警官教育出版社1999年出版)、《犯罪心理学》(高士艺主编,辽宁人民出版社1995年出版)、《犯罪心理学》(张华倩、吕瑞萍主编,中国检察出版社1998年3月出版)、《犯罪心理学教程》(宋小明主编,警官教育出版社1999年8月出版)、《犯罪心理学》(张保平、徐永新著,警官教育出版社1999年出版)、《犯罪心理学》(张保平编著,警官教育出版社1995年8月)、《犯罪心理学》(张保平编著,中央党校教材编辑部1999年11月印行)、《犯罪心理学》(李玫瑾著,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1999年9月出版)、《犯罪心理学》(梅传强、王敏编著,中国法制出版社1999年6月出版)、《青少年犯罪心理研究》(梅传强主编,成都科技大学出版社1993年12月出版)、《犯罪心理学通论》(栗克元主编,河南大学出版社1993年12月出版)、《犯罪心理学》(罗大华

主编、何为民副主编，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第 1 版，1999 年修订版）、《犯罪心理学》（罗大华、何为民著，台北东华书局 1999 年 1 月出版）、《犯罪心理学》（郭坪新、刘孟芬编著，广东人民出版社 1996 年出版）、《犯罪心理学新编》（罗大华、刘邦惠主编，群众出版社 2000 年 1 月出版）。从这些著作中可以反映出以下几方面的研究进展情况：

1) 犯罪心理学基本理论探索的进一步深入。随着犯罪心理学整个学科水平的提高，犯罪心理学者开始更加关注对自身学科体系中的基本理论问题，如犯罪心理的概念、成因、机制及发展变化规律等等，进行深入研究，从而形成了不同学派的观点。比较有代表性的有：

第一，犯罪心理结构论的观点。结构论者将犯罪心理看成是一种结构，这一结构是犯罪人的个性结构的一部分，或者是个性结构中的亚结构，当犯罪心理结构处于主导地位时，就很可能发生犯罪行为。结构论者把犯罪心理结构视为犯罪心理学的核心，围绕这一核心构筑犯罪心理学的理论体系。结构论者的观点可以罗大华主编、何为民副主编的《犯罪心理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 1997 年第 1 版，1999 年修订版）为代表。该书围绕“犯罪心理结构”这一核心构筑全书理论体系。除对犯罪心理结构列专章论述外，还分别论述了犯罪人为什么会形成犯罪心理结构，犯罪人心理结构是怎样形成的，犯罪心理结构的发展变化规律，不同类型犯罪人的心理结构及其外显行为的特征，在刑事诉讼活动中针对犯罪人犯罪心理结构的特点采取相应的对策和方法，如何预防犯罪心理结构的形成，以及如何矫治犯罪人的犯罪心理结构。

另一本代表结构论观点的著作就是由栗克元主编的《犯罪心理学通论》（河南大学出版社 1993 年 12 月出版）。该书坚持和发展了犯罪心理结构论的学说，针对三个有关犯罪心理结构最主要方面的批评意见（即犯罪心理结构是否存在，犯罪心理结构是否有效，犯罪心理结构能否被取代），作者以专门一节“犯罪心理结构新论”论述了自己的观点。认为犯罪心理结构理论是现代科学方法论（系统论、控制论、信息论、耗散结构论、自组织论）在犯罪心理学领域的具体运用和结合。该理论认为：犯罪心理与正常人的心理有着本质区别，突出表现为五个要素及其构成。而正是在这一点上，犯罪心理结构论遭到了最多的批评和争议。作者认为事实上这些批评和争论并不反对“结构分析”在犯罪心理中的意义和作用，而是反对对“犯罪心理结构”简单的、机械的、形而上学的理解和认识。只要扩大“犯罪心理结构”的内涵和外延，在最广泛的前提和意义上看待和承认犯罪人心理，这些批评和争论就会不攻自破。因此，对犯罪心理结构论的有效批评并不是因为结构分析方法本身的局限，恰恰是因为结构分析方法的作用和功能还未得到充分的挖掘和发挥，随着人们对“犯罪心理结构”概念及其功能的新认识、新思维、新视角，犯罪心理结构论将有一个广阔的应用前景和强大的生命力。

由张华倩、吕瑞萍主编的《犯罪心理学》也体现了结构论的观点。本书的作者首次提出了犯罪心理动态组织系统的课题，将现代科学系统论、控制论、信息论、自组织理论等在犯罪心理学中进行了有机的结合和具体应用。作者认为，犯罪心理的动态组织系统共分为犯罪主体的价值取向系统、动力系统和动力定型系统三个部分。一方面这个组织系统应作为一个整体来研究，它是由若干相互联系和相互作用的部分所组成的；同时这个整体系统具有各组成部分单独所没有的新质特性。另一方面犯罪心理组织系统的各个组成部分之间是相互作用的，使整个系统始终处于动态和变化之中。

此外，在《犯罪心理学通论》（高士艺主编，警官教育出版社 1999 年 12 月出版）、《犯罪心理学》（张保平编著，中央党校教材编辑部 1999 年 11 月印行）、《犯罪心理学》（罗大华、

何为民著,台北东华书局1999年1月出版)、《犯罪心理学新编》(罗大华、刘邦惠主编,群众出版社2000年1月出版)等著作中也体现了类似的观点。

第二,犯罪心理非结构论的观点。这一观点一般以因素分析和特征分析为主线,对影响犯罪心理形成的诸因素进行因素分析,进而分析犯罪心理的形成和发展变化的过程和规律,并对一些类型的犯罪心理和犯罪行为特征以及犯罪人在案件审理和改造中的心理状态特征进行分析,最后论述犯罪的心理预测、预防和矫治。李玫瑾著的《犯罪心理学》,在综述了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发展简史和研究方法后,介绍了各种犯罪原因的各种探讨,重点研究了犯罪行为的动机问题,研究了不同类型和不同主体的故意犯罪心理和过失犯罪心理以及变态心理与犯罪行为,最后,从侦查的角度介绍了预审时犯罪嫌疑人的心理规律及测谎的基本原理。

宋小明主编的《犯罪心理学教程》设有绪论,犯罪心理及其影响因素,国内外个体犯罪原因学说述评,犯罪心理的形成、发展变化,犯罪人的一般心理特点,故意犯罪心理,过失犯罪心理,变态心理犯罪,犯罪心理的预测、预防和矫治等题。由梅传强、王敏编著的《犯罪心理学》除绪论外,还设有犯罪心理形成论(包括犯罪心理诱因论、犯罪心理动因论)、犯罪心理类型论(共7章)及犯罪心理治理论(共4章)等编。郭坪新、刘孟芬编著的《犯罪心理学》共11章,除阐述犯罪心理学的对象任务方法,介绍犯罪心理学的心理学基础知识,论述犯罪心理形成发展变化的规律外,重点分析了15种故意犯罪心理特征、过失犯罪心理特征及变态心理与犯罪。作者认为,“以上全部犯罪心理特征,一律从人的最基本的心理活动过程认识、情感、意志三个方面去探讨,跳出了犯罪心理特征的个性模式。”

以上著作都持非结构论的观点。

第三,多元犯罪心理的观点。高峰在他所著的《多元犯罪心理研究》(讯通出版社1994年11月出版)一书中通过概总论、相对论、分化论、应用论四个紧密结合的环节建立了一个多元犯罪心理的理论框架。从犯罪心理哲学、犯罪心理法律和犯罪心理文化三元视角上透视犯罪心理的原体,提出社会犯罪心向的系谱。作者欲创建一个“全位多态”的犯罪心理学理论,通过构建系统立体的“扇状理论”和“网型认识点”,发掘出独属犯罪心理学的理性生存空间,以加固学科的社会化基础。

2)为建构犯罪心理学的科学体系而努力。在过去的10年当中,我国的犯罪心理学者一直努力使我国的犯罪心理学在学科体系上变得更加完善、科学,这些尝试主要在他们著作的内容安排上得到了一定的体现。部分学者坚持广义犯罪心理学体系的观点,即主张犯罪心理学不仅研究犯罪人心理,同时还研究关于犯罪侦查、审判以及犯罪预防和罪犯矫治方面的心理学问题。其代表性的著作就是由罗大华主编、何为民副主编的《犯罪心理学》(中国政法大学出版社1997年第1版,1999年修订版),该书由导论、基本理论、类型论和对策论四大部分组成,全面阐述了广义犯罪心理学的基本问题。

另一本较为有代表性的著作是由张保平编著的《犯罪心理学》(中央党校教材编辑部1999年11月印行),该书共五编十七章。第一编为绪论。第二编为犯罪心理学的基本理论,共由犯罪心理构成论、犯罪心理原因论、犯罪心理机制论、犯罪心理预防论四个部分构建而成。第三编为犯罪心理的相关因素与犯罪心理的相关性研究,主要包括环境与犯罪心理、性别与犯罪心理、年龄与犯罪心理、变态心理与犯罪四个方面。第四编为对犯罪心理的分类研究,包括暴力型犯罪心理、财物型犯罪心理、初犯、累犯和惯犯心理及群体型犯罪心理。第五编为犯罪人在不同诉讼阶段的心理特点与对策,包括犯罪人在侦查阶段的心理特点与对

策、犯罪人在接受审讯时的心理特点与对策、犯罪人在接受审判时的心理特点与对策、犯罪人在接受监管、改造时的心理特点与对策。

此外，由张华倩、吕瑞萍主编的《犯罪心理学》（中国检察出版社 1998 年 3 月出版）对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任务和方法、犯罪心理形成原因、发展变化规律、不同类型犯罪心理以及执法人员的心理素质等都作了系统而又有重点的论述。由梅传强、王敏编著的《犯罪心理学》（中国法制出版社 1999 年 6 月出版）也将全书分为犯罪心理学绪论、犯罪心理形成论、犯罪心理类型论、犯罪心理治理论四编。

实际上，许多犯罪心理学著作都包括犯罪心理学的基本理论、犯罪类型心理、犯罪对策心理三方面的研究内容，也就是说都采用了广义的犯罪心理学的观点。

另一方面，也有学者坚持狭义的犯罪心理学体系的观点，认为犯罪心理学是运用心理学的基本原理研究犯罪主体的心理和行为的一门科学。如李玫瑾著的《犯罪心理学》采用的是狭义的犯罪心理学体系，即重点以实施犯罪行为人的心理活动为研究对象。该书在概述犯罪心理学的研究对象、发展简史和研究方法后，介绍了有关犯罪原因的各种探讨，重点研究了犯罪行为的动机，论述了各种故意犯罪和过失犯罪以及变态心理与犯罪问题，最后从侦查的角度介绍了预审时犯罪嫌疑人的心理规律及测谎的基本原理。作者在犯罪动机研究及共同犯罪的心理分析等方面都提出了个人的独到见解。

此外，我国学者高峰为完善理论体系，填补研究空白从思维完整形态过程的系统意义上全面地研究了“犯罪心理学思维方法论”，针对社会上的新型犯罪提出并研究了“特殊类型犯罪心理”、“犯罪心理换代”、“犯罪心理形态论”这些新理论，并认为“犯罪心理是先天遗传与后天社会化过程的交合体”。

3) 结合实际，为社会实践服务。犯罪心理学作为一门应用学科，其自身如何得到社会的认可进而能够在社会生活的实践当中发挥应有的作用，这一直是广大犯罪心理学者孜孜以求的目标。在他们发表的著作中，往往在深入地探讨理论问题的同时，针对特定部门的工作需要，用通俗易懂的语言介绍和推广犯罪心理学的基本常识。其中比较有代表性的著作有：由张保平、徐永新著的《犯罪心理学》（警官教育出版社 1999 年出版）是张保平编著的《犯罪心理学》（警官教育出版社 1995 年 8 月）的修订本，该书一方面对犯罪心理进行了分类研究，从而强化了该书的实用性；另一方面针对公安实践特别是公安边防工作实践，将毒品犯罪、走私犯罪和偷越国（边）境犯罪的心理进行了分析。

李玫瑾著的《犯罪心理学》主要为适应公安工作的需要而编写的。因此该书着重于两个方面：一是犯罪心理形成原因和过程的分析，为公安基础工作、预防犯罪提供理论参考；二是着重于犯罪动机、各种类型的犯罪心理和犯罪行为规律的分析，为公安侦察案件提供了心理学知识。

郭坪新、刘孟芬编著的《犯罪心理学》教材是为了满足“培养公、检、法应用型人才”的实际需要而编写的。该书有两个特点：一是在犯罪心理的“罪与非罪”、“此罪与彼罪”的问题上，与我国现行的刑事法律保持一致，不主张另作“心理学的认定”，从而避免了理论研究 with 司法实践的冲突；二是对国家工作人员的“职务犯罪”的犯罪心理给予了一定的重视，用专章进行了论述。

由高士艺主编的《犯罪心理学通论》和《犯罪心理学》两书都是专门为中国刑警学院刑事侦查和刑事技术专业本科生而编写的专业基础课教材，该书在犯罪心理对策研究中突出侦察心理的技术应用研究，增强了其应用价值和生命力。